（上接A26版）

3、现金流量表

单位：港币千元

项目	2012	2011	2010
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81,085	48,064	(28,176)
投资活动			
收到的联营公司股利	14,453	3,092	–
采购不动产、厂房和设备的支付款	(1,948)	(7,476)	(697)
出售不动产、厂房和设备所收到的现金	–	–	288
购入无形资产的支付款	(3,887)	–	–
收购联营公司的支付款	(1,057,042)	–	(2,792,305)
收到子公司偿还的贷款	141,000	9,400	6,980
收到同系子公司偿还的贷款	–	41,465	30,000
收到的利息	4,976	1,884	3,327
投资活动（支付）/产生的现金净额	(902,448)	48,365	(2,752,407)
融资活动			
支付的利息	(85,970)	(74,666)	(17,686)
最终控股公司对股票期权所收取的内部费用	(786)	(843)	–
银行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000	–	5,000
偿还银行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	(5,000)	–
应付中间控股公司款项的增加	–	–	2,800,631
融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净额	(80,756)	(80,509)	2,787,9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2,119)	15,920	7,362
截至1月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614	10,694	3,332
截至12月31日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495	26,614	10,694

（三）嘉士伯香港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合规声明

本财务报表乃按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所有适用的个别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及相关诠释。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了若干新订及经修订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准则于本公司本会计期间首次生效或可以提早采纳。本公司于本年度没有由于首次采用上述国际会计准则变更所导致的当前及之前会计期间的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没有采用对当期会计期间尚未产生影响的新准则或诠释。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27号《合并及单独财务报表》第10段的标准，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无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1）本公司本身是全资子公司；2）本公司的债券或者权益性工具没有在公开市场上交易；3）本公司没有为了在公开市场上发行任何种类的工具，向证券交易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报送过或正在报送财务报表；以及4）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母公司CarlsbergAS已依据适用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向公众公开的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亦因此无需依据《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对联营公司的投资》的要求，对其在联营公司中的投资以权益法进行核算。CarlsbergAS在丹麦注册成立，合并财务报表可在其丹麦总部获得（经营地址：100NyCarlsbergVej，DK-1760CopenhagenV，Denmark）。因此，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中不包含本公司作为母公司的集团合并财务报表需披露的经济活动的所有信息。

本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汇总如下：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编制本财务报表所用的计量基础是历史成本。

本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为港币1,967,353千元，同时，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港币4,542,246千元，并且负债总额已超过资产总额港币1,275,504千元。尽管如此，本公司的中间控股公司嘉士伯啤酒厂已经承诺提供财务支持以保证本公司在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间维持持续经营。此外，本公司于2013年6月24日的负债中有应付嘉士伯啤酒厂的借款款项合计港币5,358,761千元（2012年12月31日：港币4,493,084千元）。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6月24日通过董事会决议，将此等借款款项直接转增股本。综上所述，本财务报表是基于可持续经营基础来编制的。如果本公司未能按持续经营基础维持经营，本公司会将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资产调整至可变现净值，并对可能承担的负债提取准备，同时，非流动资产和负债应转为流动资产和负债。

（四）嘉士伯香港主要会计科目解释

1、与子公司的权益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2011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价入账	452,834	452,834
对子公司贷款(注)	431,442	442,442
	884,276	895,276
减：减值损失	(448,332)	(448,332)
	435,944	446,944

注：对子公司港币431,442,000元的贷款（2011年：港币442,442,000元）是无抵押，无固定还款期的贷款，年利率为香港银行同业拆借利率上浮1%（2011年：无）。

在2012年，管理层评核了对子公司权益的可收回金额，并据此在损益中确认了零港币的减值损失（2011年：港币117,264,000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累积减值损失达到港币448,332,000元（2011年：港币448,332,000元）。

各子公司明细如下：

企业名称	成立/注册及营业地点	已发行和实缴股本	所有权占比	主营业务
嘉士伯广东	中华人民共和国	53,000,000美元	99%	啤酒酿造、营销、销售及分销
嘉士伯香港	中国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港币	100%	啤酒及气泡饮料啤酒的营销、销售及分销
昆明华狮啤酒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9,850,000美元	100%	啤酒酿造、营销、销售及分销
嘉士伯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150,000美元	100%	酿造原材料采购

基于子公司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末审计管理报表，收购后可分摊给本公司的子公司（利润）/亏损如下：

单位：港币千元

	当前年度	以往年度	总计
计入公司财务报表的金额	(590)	517,548	516,958
未计入公司财务报表的金额	(253,262)	311,519	58,257
	(253,852)	829,067	575,215

2、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2011
权益股份，按成本入账	3,849,347	2,792,305
减：减值损失	(1,110,000)	–
	2,749,347	2,792,305

联营公司名称	成立/注册及营业地点	已发行和实缴股本	实际所有权占比	主营业务
重庆啤酒	中华人民共和国	RMB 483,971,198	12.25%	啤酒酿造、营销、销售及分销
重庆嘉酿	中华人民共和国	RMB435,000,000	54.88%	啤酒酿造、营销、销售及分销

2010年6月9日，本公司与重庆啤酒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以约23.85亿人民币的对价收购重庆啤酒12.25%的股份（59,294,582股）。重庆啤酒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建有15家啤酒厂，并在上交所上市。该交易于2010年12月24日完成。重庆啤酒2012年12月31日的股价为每股人民币15.37元，该投资的公允价值为港币1,123,954,000元（2011年：2011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港币1,995,751,000元）。

重庆啤酒董事会共11位董事中，有3位代表本公司，具有行使重大影响力，和参与决策流程的能力。因此，重庆啤酒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重庆嘉酿是一家非上市中国企业，主营业务为啤酒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于2012年4月和2012年12月分别以2.14亿人民币和6.09亿人民币的对价收购了重庆嘉酿30%和18.58%的股份。重庆啤酒又于2012年4月6日以3.49亿人民币收购了重庆嘉酿51.42%的股权。因此，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持有重庆嘉酿54.88%的股份。于2012年12月31日，尽管本公司持有重庆嘉酿54.88%的股份，但基本公司没有能力对重庆嘉酿的管理实施控制，这种控制包括参与财务及运营策略的决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重庆嘉酿的财务及运营策略仅有重大影响，因此重庆嘉酿被认为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本公司对联营公司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以使用价值确定。该计算使用了基于管理层批准的十年期财务预算和业务计划做出的现金流预测。十年期之外的现金流使用下表列出的估计比率计算，与酿造行业平均水平一致。使用的增长率并不超过重庆啤酒和重庆嘉酿所属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公允价值减去出售成本的计算中所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2012	2011
增长率	2.5%	3.5%
折现率	6.5%	8.2%

折现率是税后的，反映与重庆啤酒和重庆嘉酿所属市场有关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

基于管理层执行的上述减值测试，管理层评核了对联营公司权益的可收回金额，并据此在损益中确认了港币1,100,000,000元的减值损失（2011年：无），截至2012年12月31日，累积减值损失达到港币1,100,000,000元（2011年：无）。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企业会计法规编制的联营公司财务信息汇总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利润
百分比	7,712,349	4,890,567	2,821,782	4,665,448	93,280
公司有效权益	1,784,209	1,210,150	574,059	905,054	13,556
2011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利润**
百分比	4,416,652	2,592,207	1,824,445	3,253,068	183,764
公司有效权益	541,040	317,546	223,494	398,501	22,511

3、对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贷款

本公司提供给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的贷款包括：

1）提供给一家子公司港币105,000,000元的免息无抵押贷款（2011年：港币235,000,000元），于2013年12月31日到期（2011年：港币105,000,000元于2013年12月31日到期，港币130,000,000元于2012年12月31日到期）；

2）提供给一家子公司港币80,000,000元的免息无抵押贷款（2011年：港币80,000,000元），于2016年12月31日至2020年11月30日之间到期（2011年：于2016年12月31日至2020年11月30日之间到期）；

3）提供给一家同系子公司港币50,000,000元的免息无抵押贷款（2011年：港币50,000,000元），于2018年7月31日到期（2011年：于2018年7月31日到期）；以及

4）提供给一家同系子公司港币35,000,000元的无抵押贷款（2011年：港币35,000,000元），年利率3.5%（2011年：3.5%），到期日为2014年12月31日（2011年：到期日为2012年12月31日）。

当年坏账准备变动，包括个别和组合贷款的损失组成部分如下：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2011
截至1月1日	64,234	186,480
转回减值损失	–	(122,246)
截至12月31日	64,234	64,234

于2012年12月31日，有港币80,000,000元对子公司贷款（2011：港币80,000,000元）被单独确认减值。该笔单独确认减值的应收款与遭遇财务困难的子公司有关，管理层评估只可能收回贷款的一部分。因此，本公司2012年为此确认了港币64,234,000元（2011年：港币64,234,000元）的坏账准备。对这些未偿还贷款，本公司并未持有任何抵押担保。

4、应收应付子公司、同系子公司、其他关联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的款项

本公司应收应付子公司、同系子公司、其他关联公司和最终控股公司的款项无抵押、不计息，没有固定还款期。

当年坏账准备变动，包括个别和组合的损失组成部分如下：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2011
截至1月1日	4,982	–
已（冲回）/确认的减值损失	(590)	4,982
截至12月31日	4,392	4,98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被单独确认减值的应收子公司款项金额为港币4,392,000元（2011年：港币4,982,000元）。单独确认减值的应收款项与遭遇财务困难的子公司有关，管理层评估未能收回该贷款全额。因此，201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为港币4,392,000元（2011年12月31日：港币4,982,000元）。对这些应收款项，本公司并未持有任何抵押担保。

5、应付中间控股公司借款款项

应付中间控股公司借款款项无抵押不计息，没有固定还款期，但以下除外：

1）来自中间控股公司的借款中有港币464,543,000元（2011年：港币512,736,000元）无抵押，按照2.2775%的年利率计息（2011年：2.3507%），到期日为2013年1月28日（2011年：到期日为2012年3月22日）；以及

2）来自中间控股公司的借款中有港币3,945,930,000元（2011年：港币2,874,369,000元）无抵押，以年利率2.2775%计息（2011年：2.3114%），到期日为2013年1月28日（2011年：到期日为2012年1月25日）。

6、金融风险管理和公允价值

公司在日常的业务过程中承受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货币风险。本公司所承受的这些风险，以及公司用以管理这些风险的金融风险管理政策和实践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对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的贷款及应收子公司、同系子公司和关联公司款项。对于对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的贷款及应收子公司、同系子公司和关联公司款项，本公司对这些关联方给予信用额度前评估其财务状况。本公司保持跟进这些关联方清偿未偿还余额及还款进度的持续监控。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其目前及预期的流动性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性需求。

该公司的中间控股公司，CarlsbergBreweriesA/S，已承诺提供足够的财务支持，以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

下表详述于结算日本公司之金融负债之日余下合约到期款项。这些乃按合约未折现现金流量（包括按合约利率或（如浮动）按结算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款项）及本公司须支付之最早日期计算的：

单位：港币千元

	2012		2011	
	1年内或按需支付的合约未折现现金流出	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	1年内或按需支付的合约未折现现金流出	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
银行贷款	6,001	6,000	–	–
应计费用及其他应付款项	110,872	110,872	46,250	46,250
应付子公司款项	299,397	299,397	237,595	237,595
应付同系子公司款项	–	–	2,840	2,840
应付中间控股公司借款/款项	4,500,896	4,493,084	3,425,048	3,416,314
应付最终控股公司款项	–	–	843	843
	4,917,166	4,909,353	3,712,576	3,703,842

3）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中间控股公司的两笔借款，一笔为港币464,543,000元（2011年：港币512,736,000元），另一笔为港币3,945,930,000元（2011：港币2,874,369,000元），借款年利率分别为2.2775%（2011年：2.3507%）和2.2775%（2011年：2.3114%）。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来源于无抵押银行借款，金额为港币6,000,000元（2011年：无），该借款的利率为1.08%（2011年：无）。

敏感度分析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如果估计利率普遍上升/下降100个基点，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公司的税后累计亏损将增加/减少约港币44,165,000元（2011年：港币33,871,000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阐明了，假设利率在报告日发生变化，且该变动应用到重新计量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上，导致公司当日需面对现金流利率风险时，对公司利息支出会产生什么样的年化影响。该分析是在与2011年相同的基础上进行的。

二、嘉士伯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

（一）2012年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嘉士伯2012年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意见"我们认为，根据欧盟通过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丹麦上市公司的披露要求，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公正地反映了2012年12月31日嘉士伯和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财务年度嘉士伯和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嘉士伯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百万DKK

项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非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91,216	89,041	87,771
不动产、厂房和设备	31,991	31,848	32,480
联营公司投资	6,241	5,051	4,8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	134	124
长期应收款	2,075	1,650	1,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0	1,199	1,301
退休福利计划(资产)	4	5	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830	128,928	128,308
流动资产			
存货	4,541	4,350	4,191
交易性应收款	7,828	7,855	5,687
应收税款	60	129	172
其他应收款	2,045	1,846	1,766
预付账款	853	867	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	24	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60	3,145	2,735
流动资产合计	21,108	18,216	15,523
持有待出售资产	27	570	419
总资产	153,965	147,714	144,2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51	3,051	3,051
资本公积	–6,476	–8,740	–7,056
留存收益	73,686	71,555	68,253
所有者权益(归属母公司)	70,261	65,866	64,248
少数股东权益	3,389	5,763	5,3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50	71,629	69,629
非流动性负债			
长期借款	36,706	34,364	32,587
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和类似负债	3,961	3,263	2,4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82	9,652	9,947
负债备抵	1,230	1,001	1,5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1	1,262	922
非流动性负债合计	52,780	49,542	47,396
流动性负债			
短期借款	3,352	1,875	3,959
交易性应付账款	11,862	11,021	9,385
应返还的押金	1,381	1,291	1,279
一年内到期的负债备抵	619	511	512
应交企业所得税	537	527	534
其他负债	9,766	10,490	11,378
流动性负债合计	27,517	25,715	27,047
与持有待售资产相关负债	18	828	178
负债合计	80,315	76,085	74,62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965	147,714	144,250

2、利润表

单位：百万DKK

项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营业收入	93,100	86,555	81,295
啤酒及软饮料消费税	–25,899	–22,994	–21,241
净营业收入	67,201	63,561	60,054
营业成本	–33,831	–31,788	–28,982
毛利润	33,370	31,773	31,072
销售费用	–19,645	–18,483	–17,158
管理费用	–4,185	–3,903	–4,040
其他营业收入	589	671	815
其他营业费用	–444	–422	–588
应占联营公司税后利润	108	180	148
营业利润(特殊事项调整前)	9,793	9,816	10,249
特殊事项(净值)	85	–268	–249
财务收入	900	630	1,085
财务费用	–2,672	–2,648	–3,240
税前利润	8,106	7,530	7,845
企业所得税	–1,861	–1,838	–1,885
净利润(合并)	6,245	5,692	5,960
其中：			
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638	543	6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7	5,149	5,35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DKK)	36.8	33.8	35.1
稀释后每股收益(DKK)	36.7	33.7	35.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百万DKK

项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特殊事项调整前的营业利润	9,793	9,816	10,249
折旧及摊销调整	3,991	3,780	3,987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	28	4	–
折旧、摊销及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13,812	13,600	14,236
其他非现金事项调整	334	315	493
运营资金调整	329	–992	716
重组费用	–324	–448	–446
利息收入	354	218	255
利息支出	–2,350	–2,288	–2,344
企业所得税	–2,284	–1,592	–1,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871	8,813	11,020
构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67	–4,329	–3,3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获得的现金	440	276	181
交易性借款的变动	–447	–518	–430
经营性投资活动总额	–5,074	–4,571	–3,575
自由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797	4,242	7,445
投资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260	–477
投资关联公司支付的现金	–825	–75	–2,041
处置关联公司获得的现金	3	15	–
投资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39	–9	–35
处置金融资产获得的现金	25	7	18
财务应收款的变动	–28	–47	–233
收到的股利收入	100	58	93
财务性投资活动总额	–791	–311	–2,675
其他固定资产投资	–6	–36	–51
处置其他固定资产	1,897	35	460
其他业务活动总额	1,891	–1	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974	–4,883	–5,841
自由现金流	5,897	3,930	5,179
股利(归属母公司)	–864	–812	–581
股利(少数股东)	–5,198	–1,876	–878
外部筹资	2,473	–1,003	–3,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589	–3,691	–5,409
净现金流量	2,308	239	–2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835	2,601	2,58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	–5	2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059	2,835	2,601

（三）嘉士伯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主要会计科目解释

嘉士伯2012年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欧盟采用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和丹麦上市公司披露要求（相当于根据《丹麦财务报表法》所作的法定指令）编制的。此外，合并财务报表还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进行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是以丹麦克朗（百万丹麦克朗）表示，丹麦克朗是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历史成本基础上进行编制的，不包括按公允价值计量的以下资产和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投资组合中的金融工具和被归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工具。

嘉士伯为丹麦交易所上市公司，嘉士伯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主要科目解释可从以下地址下载2012年嘉士伯年度报告浏览相关部分获取：

http://www.carlsberggroup.com/investor/downloadcentre/Pages/CarlsbergGroupReport2012.aspx

第十二节 其他重大事项

2013年9月27日，重庆啤酒发布公告披露了由RPS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多中心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联合用药组"）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初步统计结果，并称其他各项疗效指标专业研究机构正在统计分析中。

该公告披露的联合用药组临床试验的安慰剂组（经脂质体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对照ε PA-44 900 μg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在统计学意义上无差别。对联合用药组在临床研究中的疗效及安全性，需在专业研究机构完成所有各项指标的统计分析，并形成统计分析报告和临床研究总结报告后方可综合判断。

在该公告中，重庆啤酒提示上述项目研发过程存在重大风险，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存在不申请联合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联合用药组II期临床研究的可能性。同时鉴于重庆啤酒2012年5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同意重庆啤酒控股子公司佳辰公司不申请"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单独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单独用药组II期临床研究。因此，存在佳辰公司终止"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所有研究的可能性。

详细信息请参阅重庆啤酒于2013年9月27日发布的2013-031号公告。

除本报告书另行披露之外，收购人特此郑重声明：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的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未采取且未拟采取对本次要约收购存在重大影响的行动，也不存在对本次要约收购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实；

2、未忽略任何为避免对本要约收购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重大信息；

3、收购人不存在任何其他对重庆啤酒股东做出是否接受要约的决定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4、收购人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经采取审慎合理的措施，对本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所涉及内容均已进行详细审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此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For and on behalf of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授权代表：
Authorized Signature（s）
2013年 月 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尽职调查义务，经过审慎调查，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确认收购人有能力按照收购要约所列条件实际履行收购要约，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闫建霖
项目主办人：王锐 林俊健
项目协办人：蔡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3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要约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刘 大 力
经办律师：华 晓 军 周 舫
签署日期：2013年 月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序号	名称
一	收购人境外登记注册文件
二	收购人的董事以及其直系亲属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三	收购人已在本报告书中披露的关于本次要约收购的董事会决议
四	商务部反垄断局《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审查函[2013]第136号）
五	《商务部关于原则同意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13]1012号）
六	《关于核准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公告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64号）
七	嘉士伯香港、嘉士伯啤酒厂关于本次要约收购资金来源的说明
八	履约保证金已存入登记结算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的证明
九	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24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协议、合同
十	收购人及其关联方、各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项目人员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十一	收购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相关项目人员与该等人员直系亲属在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之日前6个月内持有或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十二	登记结算公司就有关各方持有或买卖被收购公司股票情况出具的证明表
十三	嘉士伯香港和重啤集团签订的《股份转让锁定协议》
十四	收购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确认函
十五	嘉士伯香港2010、2011年财务报告及2012年审计报告，嘉士伯2010-201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十六	中信证券关于本次要约收购的《财务顾问报告》
十七	君合《关于<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For and on behalf of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授权代表：
Authorized Signature（s）
2013年 月 日

要约收购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
股票简称	重庆啤酒	股票代码	600132
收购人名称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中国香港
收购人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本次收购前，嘉士伯基金会通过嘉士伯香港和嘉士伯重庆共控制重庆啤酒29.71%股权（分别为17.46%和12.25%），为重庆啤酒实际控制人	是否有一致行动人	无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境内1家，境外3家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境内2家，境外3家
要约收购目的	履行要约义务 □ 取得或巩固公司控制权 √ 退市 □ 其他		
要约类型（可多选）	全面要约 □ 部分要约 √ 主动要约 √ 强制要约 □ 初始要约 □ 竞争要约 □		
预定收购股份数量和比例	数量：146,588,136 比例：30.29%		
要约价格是否符合《收购办法》规定	是 √ 否 □		
对价支付方式	现金对价 √ 证券对价 □ 现金对价与证券对价任选其一 □ 现金对价与证券对价二者结合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取决于本次收购的结果与重啤集团的行动		
收购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本次要约收购的实施已经重庆啤酒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以及取得了商务部反垄断局关于嘉士伯香港通过公开要约收购重庆啤酒部分股权不予禁止以及商务部原则同意嘉士伯香港要约收购重庆啤酒已发行上市的146,588,136股股份的批复。本次要约收购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公告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64号），对嘉士伯香港公告本要约收购报告书无异议。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For and on behalf of
Carlsberg Brewery Hong Kong Limited
授权代表：
Authorized Signature（s）
2013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041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127,731,092股

发行价格：5.95元/股

2、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发行对象	发行数量(股)	限售期(月)
工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00,000	12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1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500,000	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700,000	12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31,092	12
合计	127,731,092	

3、预计上市时间

上述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4年10月3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到交易日。

4、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一、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系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中国证监会核准结论和核准文号

2012年3月16日，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2012年4月26日，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2年5月15日，武汉控股取得湖北省国资委鄂国资产权[2012]134号《省国资委关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及鄂国资产权[2012]131号《省国资委关于水务集团与武汉控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国有股权协议转让的批复》。

2012年6月1日，上市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2013年5月13日，武汉控股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及董事会授权期限的议案。2013年5月31日，武汉控股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2013年6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3年第13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通过。

2013年7月25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963号）。

2013年8月8日水务集团将其持有的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100%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用于认购上市公司向其非公开发行的140,688,600股股份，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环海华"）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3]10070号验资报告）。

2013年8月13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新增的股份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类型、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127,731,092股。

3、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5.95元/股。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担任本次交易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募集资金量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759,999,997.40元，发行费用共计10,94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49,051,997.40元，并经众环海华出具的《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3]10093号）验证。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本增加127,731,092元，资本公积增加621,320,905.40元。

（三）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13年10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114012号验资报告。根据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10月24日，申银万国证券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开设的专项账户收到5家认购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759,999,997.40元。

2013年10月25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